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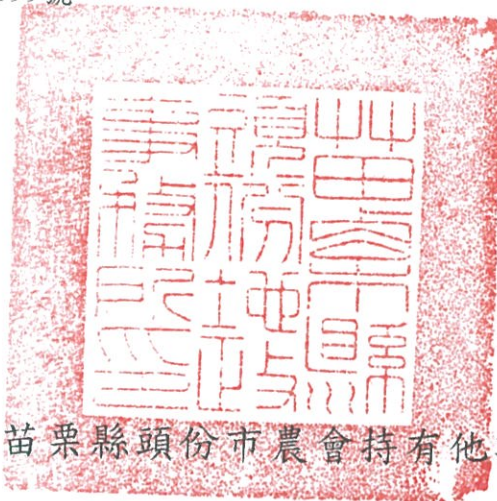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頭地一字第1130004399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他項權利人苗栗縣頭份市農會持有他項權利書狀註銷。

依據：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及本所113年07月23日收件頭地資簡字第11730號登記申請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他項權利人：苗栗縣頭份市農會。
- 二、公告標示清單：詳如附件。

主任劉嘉銘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13年頭地資簡字第011730號

姓名：苗栗縣頭份市農會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| 鄉鎮市區 | 段小段 | 地建號 | 面積 (平方公尺) | 權利範圍 | 權狀字號 | 備註 |
|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頭份市 | 仁愛段 | 1245-0000 地號 | 86.18 | 他項權利 全部 | 年頭地所字第 000645號 | |
| 頭份市 | 仁愛段 | 00884-000 建號 | 163.41 | 他項權利 全部 | 年頭地所字第 000645號 | |